

南華大學\_\_\_\_\_學年度擬晉升職技人員成績評分標準表

姓名	到職日期	年資	學歷																		
原職稱	原薪級	擬晉升職稱																			
項目	資料統計	評分說明	得分	按比例得分																	
近三年考績 20%	105年：等 106年：等 107年：等	優等：100分 甲等：85分																			
現職年資 20%	年	任現職年資 <table border="1"> <tr><td>3年者</td><td>60分</td></tr> <tr><td>4年者</td><td>63分</td></tr> <tr><td>5年者</td><td>66分</td></tr> <tr><td>6年者</td><td>69分</td></tr> <tr><td>7年者</td><td>72分</td></tr> <tr><td>8年者</td><td>74分</td></tr> <tr><td colspan="2">以下每年加2分</td></tr> <tr><td>21年(含)以上</td><td>100分</td></tr> </table>	3年者	60分	4年者	63分	5年者	66分	6年者	69分	7年者	72分	8年者	74分	以下每年加2分		21年(含)以上	100分			
3年者	60分																				
4年者	63分																				
5年者	66分																				
6年者	69分																				
7年者	72分																				
8年者	74分																				
以下每年加2分																					
21年(含)以上	100分																				
近三年獎勵 10%	嘉獎：次 記功：次 大功：次	以70分為基準，嘉獎一次加2分，記功一次加6分，大功一次加18分，最高不超過100分。																			
近三年考勤記錄 10%	曠職：天 事病假：天	1. 事病假： 無：100分 1天：95分 2天：93分 3天：92分 4天：91分 5-9天：90分 10-14天：80分 15-19天：70分 20天以上：60分 2. 曠職1天扣此項總分10分																			
同儕投票 5%	票數：張	1. 每人限投一票。 2. 以60分為基準。 3. 一票加一分。 (最高不超過100分)																			
近三年有擔任本校委員會委員(限人事室辦理投票選出之選任委員)5%	擔任__項委員會委員	1. 以60分為基準。 2. 參加一個委員會加10分。 (最高不超過100分)																			
近三年支援學校重大活動 10%	校慶、成年禮、運動會、畢業典禮、其他(依學校公告為主)	以70分為基準，參與一次加2分，最高不超過100分。																			
對學校有具體貢獻占總成績 20%。	檢附具體貢獻事實	占總成績20%。																			
總		計																			